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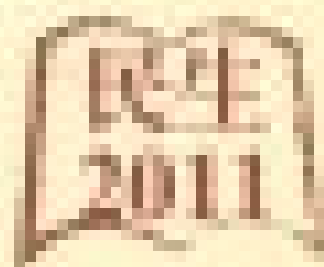
合众读书馆

阅读年选



上海图书馆 编

阅读年选



2011年12月



合众读书馆

阅读年选



上海图书馆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阅读年选. 民生·2011/上海图书馆编.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7-5439-5138-9

I. ①阅… II. ①上… III. ①社会生活—文摘—世界
IV. ①Z8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67503号

责任编辑: 张 树 李 莺

封面设计: 钱 楦

阅 读 年 选

民生·2011

上海图书馆 编

*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长乐路746号 邮政编码200040)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常熟市人民印刷厂印刷

*

开本650×900 1/16 印张20.75 字数295 000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439-5138-9

定价: 28.00元

<http://www.sstlp.com>

编 委 会

主任:吴 敏

编委:陈 康 杜建平 管益平 蒯培珠 李以璐

李 颖 钱 佳 舒 睿 唐良铁 许圆德

张晓奕 张 轶(按拼音排序)

敬告作者

在新年的钟声即将敲响之际,上海图书馆读者服务中心为了更好地发挥图书馆的阅读功能,为读者留存一份2011年的阅读档案,编辑了这套“2011年阅读年选”丛书。在图书付梓前,我们曾经向各位作者发了“用稿通知函”,图书出版后我们将及时支付稿酬和样书。由于稿件选择面比较广,尽管我们做了很大努力,依然有文章没有找到作者,希望作者在看到本书后及时和我们联系。

联系人:张 树 电话:021-54051592

李 莺 电话:021-54035570

编 者

2011年岁末

目录

CONTENTS

- 1 | 一个质量管理工作者对恶性食品安全事件的反思 …… 李正权
- 7 | 回归自然,让添加剂不再“添”堵——塑化剂风波启示 …… 王 凡
- 14 | 鱼与熊掌要兼得——谈谈叫人又爱又怕的食品添加剂 …… 梅 娣
- 22 | 是是非非添加剂 …… 赵 寒
- 27 | 食品安全无零风险 食品添加剂被诬陷 …… 韩 情
- 34 | 莫让酒驾猛于虎 …… 张海燕
- 38 | 让公交成为出行首选 …… 郑 红
- 40 | 城市治堵,要“堵”更要“疏” …… 谢飞君
- 42 | 一座城市的文明温度 …… 邢 静
- 51 | 多元共生,一个更加开放的社会
- 61 | 环保:个人可以做什么 …… 王 涛
- 67 | “地沟油”如何变黑为白? …… 周 严
- 73 | 治“地沟油”入法规,喜并忧着 …… 杨维兵
- 75 | 相亲也是一桩好生意 …… 方澍晨
- 81 | 休闲,国人生活方式新变化 …… 郑 茜 刘宝森
- 84 | “医生预约患者”才是理想模式 …… 黄 燕

- 88 | “不点名挂号”可能引发的新问题 … 任孟山
- 90 | 医改进行时:挂号不点名之后 … 闫 龔
- 93 | 北京预约挂号呈现几大特点 … 刘也良
- 97 |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昆明模式”
- 101 | 让医师为医保算账把关——青岛市实行医保定岗医师制度的
实践与思考 … 姜日进
- 108 | 退而不休的幸福生活 … 查尔斯·尤格斯特
- 112 | 铺就 13 亿人的健康之路——怎么解决看病难
- 123 | 让百姓不再为看病贵看病难发愁 … 李仲勋
- 126 | 学区房 让我欢喜让我忧 … 杜佳雯
- 131 | 学区房,买不买 … 林建荣 刘 田
- 135 | 我们需要怎样的性教育 … 钱 炜
- 140 | 袁贵仁回答教育热点问题
- 143 | 上海“由外而内”推进教育均衡 … 王柏玲
- 148 | 人口结构决定发展方向 … 易富贤
- 152 | 民生就是增长动力 … 黄利明

- 155 | 黄奇帆:重庆率先求解世界级难题... 孟 冰
- 161 | 重庆求解世纪性难题... 苏 北
- 164 | 城里的月光,把你的青春照亮——湖南省桃源县青年女性农民工的就业与城市化生存... 傅义华 陈 纯 龙金菊
- 169 | 本科“坎”难迈 职场路狭窄 就业虽好招生难 高职困局
谁来解... 李 国 程倍倍
- 173 | 当“白领”还是“蓝领”,是个问题... 李淼川
- 177 | 我国住房制度改革 30 年来的得与失... 孔凡文
- 184 | 楼市调控给百姓实现“住有所居”的梦想带来更多希望——量力而行求安居... 孙秀艳
- 188 | 成都:2012 年住房保障覆盖农村... 王 丹
- 194 | 公租房:城市居民住房保障的国际共识... 张 炜
- 202 | 房价缘何居高不下... 周 勤
- 206 | 各地保障房样本... 何 流
- 212 | 保障房是给穷人的财富再分配... 苏文洋
- 214 | 不说“让”字说“还”字... 童大焕

- 216 | “幸福广东”如何起航 … 詹双晖
- 226 | 阳光拆迁破解“天下第一难” … 马跃峰 侯琳良 刘志强
- 230 | 从好生活走向好社会 … 马国川
- 239 | “农民工的未来就是中国的未来” … 赵洪杰
- 244 | 造福人民是保护文化遗产的根本目的 … 龙世明
- 246 | 生态文明试点建设的生动实践
- 251 | 让“百姓式”绿化延伸 to 小街巷 … 朱文兴
- 253 | 建设城市森林 共享幸福生活 … 林 涟
- 258 | 面对加息这点事 … 张 喻
- 261 | 探访涨价背后中国百姓生活：
各有省钱经 … 朱 磊 王汉超 侯琳良 王伟健
- 266 | 涨工资还不如涨实惠 … 李尚坤
- 268 | 炫富 VS 仇富：群体性感染风险加剧 … 李宗桂
- 273 | “中国特色”的红十字会 … 冯禹丁 陈新焱 祝 杨 房姗姗
- 277 | “菜篮子工程”与“菜贱伤农” … 刘 石
- 279 | 丢失的菜价 … 李 楠

- 288 | 居民收入和CPI谁跑得过谁... 戴所平
- 296 | 新释婚姻法下,女性理财攻略... 覃素玲
- 301 | 人人有权享受公平社保... 周俊生
- 303 | 未富先老,如何求解社保谜题... 刘书艳
- 309 | 打造没有围墙的博物馆... 于路也
- 314 | 历史文化多姿彩 融入寻常百姓家... 李 娜
- 317 | 街舞小子的“深圳梦”折射深圳精神... 何文琦

一个质量管理工作者对恶性食品安全事件的反思

… 李正权

打开电视,翻开报刊,映入眼帘的,不是“瘦肉精”就是“染色馒头”,不是毒生姜就是毒血旺,不是“牛肉膏”就是“地沟油”,弄得我等老百姓整天惶恐不安:我们还能吃什么?我们还敢吃什么?而作为一个长期从事质量管理研究工作的人,面对这样的现状,不仅充满愤慨,而且也暗暗脸红:我们引进全面质量管理已 30 多年了,花了那样大的工夫、下了那样大的力气,为何还会大量出现这样的食品质量问题?是全面质量管理那一套没用,还是我们走偏了方向?

经过 30 多年的努力,应当说,我国的产品质量,包括食品质量安全都有了一个飞跃性的进步。如今揭露出的食品质量问题,是在全社会总体质量水平不断提升、不断发展中出现的。我们不能因为食品质量安全集中出现问题,就觉得食品质量安全已经是一片漆黑,更不能因此就否定 30 年来我们推行全面质量管理所取得的成效。但是,恶性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接连曝光,说明问题是相当严重的。“民以食为天”,食品质量安全直接关系到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哪怕只是很小的一种食品,哪怕只是某一件食品,一旦存在质量问题,都不是小事情。百分之一的有毒有害,对购买并食用的那些消费者来说,也就是百分之百的有毒有害!因此,对食品质量安全问题绝不能掉以轻心。而且,近年来揭露出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已经不是由于饮食习惯遗留

的问题,也不仅仅是产品创新引出的问题了。正如温家宝总理指出的,近年来相继发生的“毒奶粉”、“瘦肉精”、“地沟油”、“彩色馒头”等恶性食品安全事件,表明诚信的缺失、道德的滑坡已经到了何等严重的地步。作为质量管理工作,绝不能用30年的质量管理成效去遮掩食品质量安全问题。我们应当敢于正视,敢于面对,从中吸取教训,用以改进我们的质量管理工作,防止今后继续出现恶性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还老百姓一个安心饮用的基本生活环境。

首先,质量管理工作应当站在企业盈利的角度去考虑质量问题。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对一个企业来说,质量管理仅仅针对设计和开发、采购、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服务的过程是不够的,往往不可能真正把住质量关。过去,我们一直把质量管理看作企业管理的一个组成部分,或者说是中心环节,或者说是纲。ISO 9000 国际标准实际上也隐含着这样一个前提,把质量方针作为企业总方针的一个组成部分,甚至只是总方针的派生物。正因为如此,那些质量管理体系相当健全、质量管理相当完善的企业,在某种情况下也可能放弃质量目标,甚至有意造成恶意的质量安全事件。已经破产倒闭的三鹿奶业是这样,如今陷入困境的双汇食品也是这样,就连日本那些在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方面曾经声名显赫的企业不也出现过类似的现象吗?企业毕竟是资本的产物,毕竟要遵循资本追求利润的本性要求。也就是说,企业的最高目的或第一目的,既不是质量,也不是顾客,而是盈利。质量能够为盈利服务,企业就会重视质量、严把质量关;如果不能为盈利服务,企业就很可能把质量抛到九霄云外。为了能够盈利,企业可能什么事都能做出来。这让我们想起马克思的那句名言:“一旦有适当的利润,资本就胆大起来。如果有百分之十的利润,它就保证被到处使用;有百分之二十的利润,它就活跃起来;有百分之五十的利润,它就铤而走险;为了百分之一百的利润,它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百分之三百的利润,它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着被绞首的危险。”当然,我们会说,只有质量才能保证企业长久盈利。但是,面对眼前的利润,又有几家企业愿意等待那个“长久”?如果通过造假制假能够盈利而又不受到处罚,我敢肯定,没有任何企业愿意真正坚持“质量第一”。因此,质量管理工作者不仅要关心企业

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更要关心企业的盈利,要站在企业盈利的角度去考虑质量问题,去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而不能就质量说质量。事实上,在相当多的企业老板那儿,包括那些国有企业的“老板”,质量往往只是在需要时才被提起,不需要时就抛在一边。质量管理工作者要做的,就是要让他们知道,质量是什么时候都需要的,因为只有质量才能真正保证企业现在盈利,长久盈利,永远盈利。同时,质量管理工作者在进行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以及平时的运行管理中,也要绷紧盈利这根弦。只有把质量与盈利真正结合起来,质量才能在企业真正扎下根来。为此,质量管理工作者应当具有战略眼光,应当学会算经济账,应当真正掌握质量成本的相关知识,应当用成本利润的数据去说服企业老板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甚至包括说服那些基层员工。只有这样,我们提出的那些质量管理措施才可能真正落实,才可能避免管理的“复旧”现象重复发生。

其次,我们必须把质量方针真正落到实处。在网上,我没能搜索到三鹿集团的质量方针,只看到了这样一句话:“三鹿集团将一如既往地坚持向社会提供多品种的优质乳制品,为提高全国人民的身体素质,振兴中国民族乳品工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这或者可以作为三鹿集团的质量方针吧?再搜索,立即就搜索到双汇集团的质量方针了:“产品质量无小事,食品安全大如天;消费者的安全与健康高于一切,双汇品牌形象和信誉高于一切。”事实上,那些出现恶性食品质量安全问题的企业,绝大多数可能都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都制定了词句不尽相同,内容却基本一致的质量方针。某些企业的质量方针可能比三鹿集团、双汇集团的质量方针还要动听。既然制定了这样的质量方针,为何还会出现三聚氰胺?为何还会出现“瘦肉精”?为何还会出现“染色馒头”?事实上,他们的质量方针只是写在质量手册中的一句话,只是用来骗取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甚至只是用来吓唬别人的一张虎皮!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我就一直提醒,企业的质量方针,很可能有书面上的,也有实际中实行的,二者往往并不统一,我们不要被书面上那些冠冕堂皇的语言所迷惑。作为质量管理工作者,在帮助企业制定质量方针时,应当首先

分析企业面临的内外环境,清理企业的经营思想,让质量进入企业的经营战略,从企业的经营战略中引出质量方针来,使质量方针与企业的经营战略真正协调起来。如此制定出的质量方针才可能真正落到实处。那种编几句口号或顺口溜的质量方针,与企业的经营战略没有关系,实际上是不可能落到实处的。所谓质量方针要落到实处,就是不管企业遇到什么问题,哪怕面临亏损,哪怕损失惨重,也要坚持按质量方针办事,也不能违背质量方针所表明原则。只要企业的最高管理者承认了质量方针,质量方针就应当成为“上打昏君、下打奸臣”的“尚方宝剑”,质量管理工作者就应当手执这柄“尚方宝剑”,去明察暗访,去处理所遇到的各种质量问题,特别是处理不合格问题,把“三聚氰胺”、“瘦肉精”之类杜绝在企业大门之外,至少也要杜绝在食品出厂之前。对质量管理工作者来说,这是一项相当艰巨的任务。要完成这项任务,很可能与企业的各个部门发生矛盾和冲突,甚至很可能与企业的最高管理者发生矛盾和冲突。质量管理工作者的使命就是坚持原则,决不能在质量方针上退让。如果三鹿集团、双汇集团的质量管理工作者当初能够这样坚持,可能也不至于造成双鹿集团后来的破产和双汇集团今天的窘境了。企业的老板也好,最高管理者也好,一定要认识到,质量管理工作者这样的坚持,才是真正热爱企业的表现,才是真正为了企业的“长治久安”。如果你们要因此处罚质量管理工作者,你们就真的要被划入“昏君”的行列,“三鹿”董事长田文华很可能就是你们的榜样了!

再次,我们一旦发现食品质量安全问题,一定要加以抵制,一定要站出来揭发。不错,质量管理工作者大多是企业的雇员,拿了企业的钱,就要为企业办事,为企业说话。维护企业的利益是我们在企业工作中的一项职责。但是,维护企业利益必须有一个前提,那就是企业必须遵纪守法,必须遵守最基本的道德。如果企业连这条底线都越过了,这样的企业已经不值得我们去做,我们就应当按照国务院最近下发的《关于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 切实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管的通知》,举报企业的违法犯罪行为,与这样的企业决裂。质量管理工作者从事的是质量工作。食品质量安全如何,质量管理工作者心

中应当是最有底的。因此,在国务院的通知中,特别强调要“鼓励生产经营单位内部人员举报”。而“内部人员”中,质量管理人员又应首先站出来。如果我们把那些明知可能危害顾客生命财产安全的食品放过关,让其去危害顾客的生命财产安全,一旦造成严重后果,我们就要与企业一起承担法律责任,甚至和那些奸商一起成为罪人,受到法律的制裁。近年来,那些被送上被告席的企业人员中,几乎都有负责质量管理的人员。当然,如果我们揭露和举报企业违法犯罪行为,很可能引起企业的报复,从而影响我们的就业、收入等切身利益。但是,作为质量管理工作者,面对企业的违法犯罪行为,如果因为自己的利益就三缄其口,甚至与奸商们沆瀣一气,让不合格食品去危害消费者的人身安全和身体健康,那么,我劝你最好还是不要从事质量管理工作。20世纪80年代,我在阅读J. M. 朱兰的《质量控制手册》时就常常感到朱兰先生那博大的胸怀和高尚的情操。我认为,质量管理工作不仅要求从业者应当具有相当专业的知识,更要求从业者必须具有最基本的职业道德。质量管理工作者最基本的职业道德,就是坚持质量原则,发现质量缺陷或遇到不合格,决不轻易放过;发现产品可能对顾客的生命财产造成危害,必须坚决把住关口,决不能让这样的产品流入下一道工序,更不能让这样的产品流入到顾客手中。个人的利益固然重要,但为人的道德比利益更加重要。如果我们连基本的职业道德都不遵守,连最基本的道德底线都随意突破,那我们做质量工作还有什么意义!从这个角度说,选拔质量管理工作者,应当首先考察其道德水平,考察其遵纪守法的意识。如果我们从事质量管理工作的同仁们能够守住这样的职业道德,在遇到恶性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时能够挺身而出,及时制止、及时揭露,大胆举报,就必定可以减少好多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如果我们大家都能这样做,肯定能够大大提升质量管理工作者在社会上的声誉和地位,我们就能受到社会的普遍尊重。如果真能如此,质量管理工作者在企业内的地位也会水涨船高,即使我们举报了企业的违法犯罪行为,企业在损害我们利益时也可能要更加慎重考虑了。实际上,这也是维护我们自身利益的长远之策。

作为质量管理工作者,不管你是企业工作还是在政府部门工作,不管你

是从事教学研究还是从事实践工作,都必须承担起为社会构筑质量大堤的神圣职责。只有真正认识到自己承担的社会责任,你心中才能够充满激情,你肩上才能够感受到压力,你才能真正感受到作为一个质量管理工作者的价值,也才能够真正为自己的工作骄傲自豪。本人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从事质量管理工作,后来又一直坚持质量管理的研究。面对一个又一个恶性食品质量安全事件时,愤怒之余,仍然不敢轻言放弃。在此愿意与所有的质量管理工作者共勉:让我们一起负担起阻击假冒伪劣、阻击有毒食品的责任,为创造中国的“质量奇迹”而竭尽全力!

(选自《大众标准化》)